

高雄市 110 年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

杉林區公所實兵演練報告與紀錄

壹、日期：110 年 9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10 時 00 分至 12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杉林區公所

參、主持人：劉主秘貴貞

紀錄：莊子震

肆、出席(單位)人員：如後附簽到表

伍、演練項目：震災後復原

陸、辦理方式：

一、情境：

110 年 9 月 3 日上午 10 時 0 分甲仙斷層突然發生規模 6 的淺層地震，由於搖晃時間長達 59 秒，造成高雄山區多處房屋倒塌與橋樑斷裂，交通電力與通訊受損嚴重，部分辦公廳舍、民宅多有倒塌，經指揮官指示即刻成立杉林區災害應變中心及同步開設 EMIC，同時通知各進駐單位即時進駐，執行災情查報、蒐集及應變工作並緊急展開災害搶救工作及善後處理。

二、狀況一：

杉林區木梓里鄰近甲仙區，由於木梓里有許多老舊建築物，經不起長時間搖晃發生倒塌，因此有民宅坍塌，此時應變中心有電話進線，應變中心該如何處置。

三、狀況二：

地震過後，因接獲內興里長通報，木梓里茄苳巷 1 號及 3 號發生房屋倒塌，造成 2 名民眾受困，而其中 3 號 1 人為居家檢疫者，請趕快派員處理。區災害應變中心接獲通報後，立即由指揮官下達指示。

四、狀況三：

甲仙斷層地震後，災區一片狼籍，經社區同心協力清除後終於恢復原貌，災害應變中心擔心病媒傳染，特請求區清潔隊派員進行消毒防疫的工作，務求於最短時間內恢復環境清潔。

柒、建議內容：

感謝公所同仁及外部單位參與此次實兵演練，演練過程相當逼真寫實，狀況指令下達時，公所處置作為可圈可點，也相當精實。災前準備及災害時應變之能力，看得出來區公所平時對於防災議題上十分用心，針對降低災害對民眾生命及財產威脅性，建全地方安全管理、疏散體系及作為，值得肯定。

捌、公所回覆內容：

感謝吳教授指導、公所同仁及外部單位參與此次實兵演練，搭配實際演練過程，進行總驗收各單位動員整備工作之成果，在災害發生時保障人民生命及財產安全，災後才能將支援人力及物力迅速投入災區，減少災民損失及做好相關災後復建工作，以防止災害擴大，參演的各位依工作執掌沈著因應及進行處置，再次謝謝各位今天參與實兵演練。

玖、實兵演練照片：



高雄市杉林區 110 年地震災害搶救實兵演練簽到表

時間：110 年 9 月 3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

地點：杉林區公所前廣場

單位	職稱	簽名	額溫°C
高雄市政府 災害防救辦公室			
高雄大學	主任 教授	吳明漢	36.5°C
	助理	莊子震	36
	〃	張均豪	36.3
阿蓮區公所			
〃	課員	翁煒臨	36.5°C
〃	課長	陳奇菁	36.3
〃	課員	陳瓊珠	36.2